宁知〔2020〕14号

**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度**

**南京市优秀专利奖申报的通知**

江北新区、各区（开发区）知识产权局（科创局、科才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激励我市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发明创造，促进自主知识产权成果的转化实施，推进全市知识产权工作的深入开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《南京市优秀专利评选办法》要求，现组织开展2020年度南京市优秀专利奖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凡在南京市行政辖区内拥有中国专利的各类单位和个人（以下简称专利权人），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，均可申报（以单项专利为申报单位）。

1.最近5年（2015年1月1日以后）授权的发明专利；最近3年（2017年1月1日以后）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。

2.专利权有效，在申报截止日前无法律纠纷；

3.专利已实施，并且未涉及侵犯他人合法权益；

4.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；

5.未获得过南京市优秀专利奖、江苏省专利项目奖和中国专利奖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各区（园区）知识产权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和部门符合条件的单位和个人申报。各区（园区）要高度重视申报工作，积极组织本地区和部门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申报，并确保申报资料真实有效。

1.申报材料。申报单位需填写《南京市优秀专利奖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，并按照《南京市优秀专利奖申报材料清单》（附件2）提供所需各项资料，统一按序用A4纸装订成册，一式一份；同时提供相应的PDF版电子文档。

2.申报程序。申报单位需向所在地的区（园区）知识产权部门申报并提交申报材料，区（园区）知识产权部门根据评选标准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，初审合格后签署意见并盖章。申报材料及电子文档统一由区（园区）知识产权部门报至南京市知识产权局公共服务处（地址：南京市珠江路696号发展大厦810室）。

3.申报时限。截止时间为2020年4月30日17:0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市局知产公共服务处 韩利刚；

联系电话：84648944

附件：1.南京市优秀专利奖申报书

2.南京市优秀专利奖申报材料清单

南京市知识产权局

2020年3月31日

抄送：江苏省知识产权局

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